

股票代码：600711

公司简称：盛屯矿业

公告编号：2016-025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复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于2016年2月27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2）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29日起连续停牌。公司于3月5日披露了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6-013）、3月12日披露了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（2016-014）；根据公司及中介机构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具体情况，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（2016-017）），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1日起继续连续停牌。

公司已于2016年3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25日开盘起复牌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25日